

淺談繪本中的離家與返家

兒童文學工作者 | 原靜敏

日前，閱讀與理解研習講師段淑如分享以「讀寫合一『五卡』奇蹟」為講題時，帶領現場教師運用《小貓咪第一次看滿月》（臺灣麥克）從遊戲中理解文本、分析文本，使扮演低年級學生的教師在歷程中發現：透過性格、情緒、行動等相關詞彙的分類、檢索與運用，可以更明確的歸納主角的圖像、文章（課文）的脈絡，提高學生的讀寫成效。

* 接納與包容：《小貓咪第一次看滿月》

閱讀時，讀者經常會連結自己的背景知識、生活經驗、想像力以擴大或超越文本承載的意義，就像研習中，主講者原是分享如何運用閱讀策略引導學生從事讀與寫，尋找適合的繪本輔助教學；講師以《小貓咪第一次看滿月》作為延伸閱讀，引起我的興趣，因近日在圖書館翻閱的幾本繪本，碰巧涉及「家」的主題，而《小貓咪第一次看滿月》和我讀的故事起了連結，成為有趣的機緣巧合。

主講者讓研習者聚焦小貓的性格、情緒、行動，我卻想起其故事脈絡與「在家／離家／返家（home/away/home）」的兒童文學核心論相應（《閱讀兒童文學的樂趣》作者梅維絲·萊莫與臺灣有約 頁 17-18）：小貓發現天上鑲了一只牛奶碗，想喝奶，用舌頭舔，卻舔到一隻蟲。接著，牠跳過臺階、穿過花園、越過原野，爬上樹，牛奶碗依然高掛天上。當池塘出現大碗牛奶時，立刻跳入池中，發現原來不是他要的。直到筋疲力竭回家，才發現一碗牛奶正等著牠……。

《小貓咪第一次看滿月》和許多冒險故事的表現手法相較，儘管刺激強度不高，卻是冒險故事的入門。作為「離家的想像」與「返家的安全」的參照與對比，小貓被月亮迷惑而歷經波折，最後返家，意外發現牛奶就在家中，即成長故事熱中的寓意：許多事物彷彿值得追求，到頭來卻是假象，家庭溫暖的召喚才是真諦。

〈《閱讀兒童文學的樂趣》作者梅維絲·萊莫與臺灣有約〉一文提到：「家是孕育一個人的地方，以及其自然而然連結的情境、狀態、感覺。」家是避風港，也是舒適圈；離家意味「冒險」的開始：沒有人知道離家的路上，可能發生什麼事件？就像小貓帶著好奇、飢餓、嫉妒等情緒追逐天上的牛奶而離家，最後疲累不堪、沮喪而回轉的處所，可謂凸顯家的基本功能：包容與接納的體現。

* 不安的轉圜：《回家路上…》

家的基本功能／意義不只接納與包容，還包括不安與孤寂的撫慰。小時候常見鄰家榮民伯伯枯坐門前，似乎等待什麼；偶遇他舉袖拭淚，才曉得他想回老家未果。

「離開老家不過十九歲，現居臺灣早超過一甲子，臺灣已是故鄉，何以思念如此深刻？」伯伯說：「父母是我的原鄉，人和原鄉分隔多遠，思念就多長……」直到我也負笈他鄉，才深切感受土地與雙親原來彼此交融，是遊子永遠的懸念。

伯伯念舊，相較於《回家路上…》中「我」的自白：「跟朋友道別後，就感覺家更遠了。有時看到巴士經過，真羨慕他們那麼輕鬆。」對照出孩童未經世事的天真。

「我」抱怨家遠天氣熱或颳風下雨時，巴不得能搭巴士往返。「我」問媽媽：自己為何不能搭巴士？媽媽說：擁有一大片田的距離，正好可以運動上學。後來「我」終於搭上巴士，享受車窗外的涼風卻搭錯車，誤入陌生煤礦區，為找尋遺失的笛子，不安的在田間窸窣亂竄。直到找到出口，甜甜的玉米香飄出家門，「我」才卸除憂慮與恐懼。

誠如林秀卿在序文提到：「不管過程細節是什麼，我相信，回到家吃著新鮮的玉蜀黍看著遠方的燈火，那種幸福滿足的心情都是一樣的，回家真好！」，讓「我」理解：唯有家裡那盞燈，才能喚回漂泊的遊子。

* 返鄉最快樂：《魔法的夏天》

在《魔法的夏天》裡小慶、小唯接到舅舅邀請兩兄弟到外婆家過暑假的明信片。小慶、小唯離開東京後，首先在舅舅開設的「阿松理髮店」剪髮，舅舅相信，兩人一旦展開鄉村的夏之旅，被陽光滲入的汗珠，便會在頭皮結晶：「隔天我們認識了兩個新朋友，他們都曬得好黑。」兩兄弟果然發現陽光洗禮的證據：新朋友有一雙黑色的腳趾頭。

鄉人純樸又熱情，兄弟倆很快和新朋友打成一片；一起抓蟲、抓蜻蜓，還在泥沼邊被蚊蟲叮咬，弄得又髒又濕而且滿身是泥。

兄弟倆被大雨淋成落湯雞，不但沒挨罵，還吃了自家栽種的蔬菜、鄰家贈送的豆腐和鮮魚。夜晚來臨，一起窩在有陽光味道的棉被裡。

不只如此，兄弟倆還把西瓜籽吐得遠遠的；吃冰棒獲得「再來一支」；坐電車幫忙買東西；瘋狂玩仙女棒；將釣來的魚送給外婆做炸魚和魚丸湯……。

哥哥決定告訴爸爸，下學期，他一定要再到外婆家度假的夜裡，弟弟卻做了一個被大魚追趕的夢，哭著吵著要回家，故事本在此打上句號，但舅舅溫暖喊話：「你們已經是這裡孩子了，要再來玩喔！」回應最初舅舅在明信片寫的：「要不要來外婆家啊？如果你們回來，我會再帶

你們去海邊玩……」，細心的小讀者，一定會問：既然是這裡的孩子，為什麼需要「再來玩」？這裡不是他們的家嗎？舅舅最初的明信片邀請，與兄弟倆返家前再次送上期待語，反映出舅舅希望兄弟倆明白鄉下的家也是他們的家，彼此都是一家人，有機會當要聚首的語重心長。

兄弟倆心思單純，儘管鄉下是媽媽的故鄉或原鄉，但媽媽嫁給爸爸，爸爸就成了媽媽的「原鄉」，所以兩兄弟最後仍須離開外婆家，回到爸、媽與兩兄弟倆共組的家。

回到故事最後，小兄弟回應舅舅：我們一定會再來。「會再來」和「會回來」有著意義上的不同，「會再來」是「客人」必然離開的「謙辭」；「會回來」是家庭成員離去時的「許諾」，當中存在許多細敏而矛盾的情思，但不能否認：跟著父母，歸鄉的路途就不會斷裂。這樣陳述，在邏輯上也許還要斟酌，實際上，讀者有權依自己的經驗咀嚼，理解人類對家、對故鄉／原鄉的心理定位。

話再說回來，可讀性強的繪本，不在於故事是複線深入或單線直白，而是它能根據閱讀需求從各種角度探討，就像《魔法的夏天》，至少讀者會在故事裡，和小兄弟一起感受夏天的鄉下是如此多元豐富，進而對媽媽的故鄉，產生可親之感。

* 含蓄祖孫情：《回奶奶家的那條路》

脈絡簡約的家庭故事一直是小讀者選讀的首選，如影隨行的親暱，語言激將，或處處干預以強調彼此的關係，不一定讓他們感到自在。敘述夏天的鄉下，除了《魔法的夏天》，還有《回奶奶家的那條路》——祖母與孫子佑一情感的互聯，在朦朧的畫風裡輕悠悠、細綿綿的訴說，含蓄又溫婉，這是小讀者歡迎的題材。

佑一回奶奶家，坐上火車，望向窗外，心裡想著，世界上的路有千百條，原本可以爬上某座山、在某條河玩耍、與某些孩子一起嬉戲，但他選擇：「我會直直走去，是這一條路。」

佑一看見背著竹簍、熟悉的奶奶的身影，升起滿滿的親切，放聲呼喊：「奶奶！」。與《魔法的夏天》比較，同樣前往祖母或外婆居住的所在，佑一比小慶、小唯兩兄弟的情感更濃烈。同樣處理祖孫間情感，儘管作者不同，聚焦不同，然而強調家庭成員的情感依附是一致的。

佑一的自白雖如意識流動，但讀者明白奶奶家那條路上，有和藹可親的笑容與等待；還有陪伴年長者的小花和小黑，是家庭忠誠的隱喻。

祖孫重逢，對話毋需過多，僅僅以動物陪襯，和諧感就會被勾勒出來，自然能引起讀者的理解與共鳴：奶奶的家，是佑一的家，也是血濃於水的不棄。

* 一起擺脫恐懼，為加兄妹情加溫：《穿過隧道》

《穿過隧道》的故事大意是：一個人待在房間讀書、想事情的妹妹，和喜歡和朋友大笑大叫、

拿著球又丟又踢、一躺上床就呼呼大睡的哥哥，有著全然不同的性格。有時妹妹還清醒的躺在床上，知道妹妹怕黑的哥哥，就戴上面具嚇她，所以，他們經常個吵個不停。

媽媽被兄妹倆吵煩了，要他們到外頭自行解決糾紛。哥哥不喜歡妹妹當跟屁蟲，故意告訴妹妹，附近一條隧道裡，可能有巫婆、小妖精，或是其它可怕的東西，建議一起探險，膽小的妹妹一聽，立即阻止哥哥。

哥哥當然不會聽取妹妹的勸告，明知妹妹為此事焦慮，還是一個人先爬進隧道，讓妹妹在外頭苦候。因為等不到哥哥，擔心哥哥安危，妹妹也爬進隧道。

隧道裡又暗、又濕、又滑，出了隧道的另一頭，是安靜的樹叢，樹叢迅速變暗時，讓她聯想到野狼、巨人、巫婆；恐怖的畫面和哥哥的身影交織一起，她一方面擔心哥哥，又不得不死命奔逃；但是愈逃，恐懼感愈強烈，周圍的樹瘤都像攜人妖怪，逼得她繼續逃逸，直到無法逃動，赫然發見空地一動也不動的東西，竟然就是哥哥，讓她當場嚎啕並立即抱住哥哥，哥哥還原成人，然後兩人相偕穿過森林與樹叢，再進入隧道趕回家。

正準備中飯的媽媽，發現兄妹倆似乎有什麼共同秘密似的，忍不住打探：「你們兩個看起來很好，一切都順利嗎？」，兩人沒有回應媽媽，只是對彼此微笑。

安東尼·布朗的故事線簡單、直白，畫風簡潔俐落，尤其人物表情和動作比文字敘述更抓住讀者的視線。比如妹妹原本躺在床上，把書放在被子上，說明腦袋裡正在反芻故事情節，但此時，好動的哥哥戴上動物面具，偷偷的爬進妹妹的房間，表面像惡作劇，其實想要和妹妹一同遊戲。圖像不僅是故事的輔助，也是延伸，最具張力，所以後來故事說道：樹叢迅速變成陰暗的森林。她聯想到野狼、巨人和巫婆，意味閱讀發揮想像作用。

就故事走向，家，扮演呼喚遊子的角色及意圖也許不甚鮮明，但讀者仍可察覺，「在家／離家／返家」的冒險模式又出現了，雖然妹妹怕黑、怕隧道出現可怕的東西，但最後什麼也沒看見，彷彿電影《厄夜叢林》，用放大的想像和聯想，烘托鬼魅的氣氛。或許讀者或觀眾會為此感到失望，但就故事的教育層面來看，兄妹倆的離家歷程，讓原本處於矛盾、類衝突的兩人，因為妹妹的擁抱，讓關係由緊張轉為和諧，從此情感加溫。這也是安東尼創作故事的獨特處：家的意涵，就是愛和關懷，並非如想像中那樣複雜，也非沉重的包袱。而家人間的互動，可以有有趣的創作遊戲來表現，就像安東尼·布朗的另一套作品：我們這一家系列，讓讀者在閱讀中，再次喚醒家，是撫慰人心的巨大暖洋。

* 流離失所或心靈自由：《我如何認識世界》

《我如何認識世界》是波蘭作者兼畫者－優利·修爾維茲的生命故事。1939年，四歲小男孩受到戰火殘酷的攻擊，父母帶著他流離失所，不得不與陌生家庭共居簡陋斗室。

作者「我」和父母從一個國家走到另一個國家：「那個城市裡的房子，是用泥土、稻草和駱駝糞蓋起來的，到處是布滿灰塵的階梯，被太陽曬得熱烘烘的。」

同樣是兒童故事，《湯姆歷險記》裡的湯姆，雖然不喜歡姑母整天在家叨念，卻擁有豐富的物質，這樣的條件，絕對令被迫離家、飢餓的時候，用毯子蒙住頭、不想聽到隔壁作家吃麵包時，嚼得津津有味、舔嘴唇發出滿足的嘖嘖聲的華沙小男孩心生羨慕。

小男孩怨恨父親用唯一用來買一小塊麵包的錢，買下一張看似毫無益處的世界地圖，後來發現被貼在牆壁的地圖，似乎像會說話的導遊，帶領他的想像馳騁世界，讓他有了全新的體悟，終於以感謝取代不滿與恨意。地圖化腐朽為神奇，埋下他後來成為「凱迪克」金牌和銀牌獎得主種子，讓更多讀者有緣體會小男孩獨特的生命經驗。

故事的家園遭戰爭毀損，然而作者的父親卻表現了平凡中的偉大，引導孩子了解身為家長雖無法提供物質，卻有智慧的透過一張地圖，打開孩子的心象和感官，讓他獲得心靈安慰與自由。

* 結語：家在何處？

繪本探討兒童成長「在家／離家／返家」的主題不少，主角不論何種理由離家，並且在離家途中遭遇種種挫折與阻礙，最後突破困境，獲得榮耀或安全返家，其歷程自是為了完滿文本的訴求，同時顯揚文學教育的功能：勇於離開舒適圈（家庭），心靈層次才能獲得提升／淨化。

家的概念經常作為繪本取用的題材，主要在於：題材普遍，貼近生活，兒童能從故事中理解他人與世界，並接納自己。

家的概念還能推衍其它，如「家」的意義究竟是什麼？是提供飲食和休息的固定處所——波蘭小男孩因戰火毀家，導致必須和陌生家庭驚扭共居，所以，完好建築、滿足生理需求的家，對他才具意義；故事若此，其可讀性就會降低，但藉由戰爭的侵擾，讓小男孩透過閱讀地圖獲得心理補償而提高「家」的層次，才是故事的寓意。

至於「家」這個詞和「原鄉」的概念是否畫上等號？因人而異，若滿足生理與安全需求的固定處所是前者的定義，那麼「原鄉」（父母所在地）或「故鄉」（出生地），就不會成為許多人心心念念、卻又令人情怯的抽象詞。

此外，人在高齡或生命即將凋萎之前，也會思索靈魂的歸宿：比如《爺爺有沒有穿西裝》，透過小男孩的眼探討離者的歸處，即是探討生命所在、所往的課題。師長帶孩童接觸文學，探討人與自己、與他人、與世界的關係，進而彼此關照時，上述幾本繪本值得探究。

延伸閱讀

1. 凱文·漢克斯文圖，兔子波西翻譯。《小貓咪第一次看滿月》（臺北：臺灣麥克，2006）ISBN 9789867177780
2. 小泉留美子圖文，艾宇譯。《回家路上…》（高雄市：讀家文化，2008）ISBN 9789868449930
3. 藤原一枝、秦好史郎著，秦好史郎圖，櫻菜譯。《魔法的夏天》（臺北：遠見天下文化，2015）
ISBN 9789863207269
4. 內田麟太郎文，高巢和美圖，恩謚嘉譯。《回奶奶家的那條路》（臺北：日月文化，2017）ISBN 9789862486382
5. 安東尼·布朗文圖，陳瑞炫譯。《穿過隧道》（臺北：遠流，2016）ISBN 9789573276517
6. 優利·修爾維茲文圖，柯倩華譯。《我如何認識世界》（臺北：三之三文化，2009）ISBN 9789867295514